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上半年度IPO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4年上半年度IPO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0〕11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5,3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1.86元。截至2010年3月17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168,85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145.3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2,712.67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2001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58,233.75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8,749.8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4,478.92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4,270.97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4年1-6月，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35.10万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46,363.62万元。

(2) 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1.33万元投资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使用超募资金1,063.00万元投资木制品工厂化二期项目。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超募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13,029.56万元。

综上，截至201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59,393.18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319.49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0年3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

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33001656435053009475	一般存款账户	980.0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33001656435053009730	一般存款账户	1.85
浙江上虞农村合作银行曹娥支行	201000065953513	一般存款账户	882.32
浙江上虞农村合作银行曹娥支行	201000068171117	一般存款账户	139.98
浙江上虞农村合作银行曹娥支行	201000089429136	一般存款账户	1,111.78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294056001018010126629	一般存款账户	1,126.61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294056001608500016594-00211396	通知存款账户	1,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385758361625	一般存款账户	1,254.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19-515201040028575	一般存款账户	589.7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19-515201040034201	一般存款账户	536.94
合 计			7,623.68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净额4,304.19万元，无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投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4年1-6月,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18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2,712.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9.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393.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年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1)	截至年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装饰部品部件(木制品)工厂化项目	否	20,053.00	20,053.00	20,053.00	—	20,053.00	—	100.00%	2011年6月	2,655.40	是	否
建筑幕墙及节能门窗投资项目	否	14,696.00	14,696.00	14,696.00	1.32	14,675.89	-20.11	99.86%	2012年6月	3,329.98	是	否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4,745.00	5,970.00	5,970.00	21.21	5,410.73	-559.27	90.63%	2011年9月	注1	—	否
建筑装饰设计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是	6,224.00	6,224.00	6,224.00	12.57	6,224.00	-	100.00%	2011年4月	注2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5,718.00	46,943.00	46,943.00	35.10	46,363.62	-579.38	—	—	5,985.38	—	—
超募资金投向												
对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增资	否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	11,000.00	—	100.00%	2011年7月	注3	—	否
出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	5,000.00	—	100.00%	2010年12月	注4	—	否
对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景观园林有限公司增资	否	580.00	580.00	580.00	—	580.00	—	100.00%	2011年4月	注3	—	否
补充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资金	否	1,225.00			—	—	—	—	—	注1	—	否
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	是	26,351.00	3,056.00	3,056.00	61.33	2,529.22	-526.78	82.76%	2012年10月	301.16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	30,000.00	—	100.00%	—	注3	—	—
收购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60%股权	否	12,588.00	12,588.00	12,588.00	—	11,329.20	-1,258.80	90.00%	2011年6月	注6	—	—
收购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60%股权	否	3,500.00	3,500.00	3,500.00	—	3,500.00	—	100.00%	2011年7月	注6	—	—
木制品工厂化二期项目	否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1,063.00	15,045.47	-954.53	94.03%	2012年12月	949.26	是	—
购买总部大楼项目土地	否	34,045.67	34,045.67	34,045.67	—	34,045.67	—	100.00%	—	注5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40,289.67	115,769.67	115,769.67	1,124.33	113,029.56	-2,740.11	—	—	1,250.42	—	—
合计		186,007.67	162,712.67	162,712.67	1,159.43	159,393.18	-3,319.49	—	—	7,235.8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报告期内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本公司超募资金总额共计116,994.67万元，累计实际使用超募资金共计113,029.56万元，具体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经公司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00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增资，用于补充子公司的流动资金，使用超募资金5,000.00万元出资成立浙江亚厦机电安装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上述两笔超募资金均已使用。 2、经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225.00万元用于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调整后增加的投资额。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该笔超募资金已使用。 3、经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0,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该笔超募资金已使用。 4、经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6,351.00万元投资“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经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投资总额由原来的26,351.00万元调整为3,056.00万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该笔超募资金已使用2,529.22万元。 5、经公司2011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8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补充子公司的流动资金。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该笔超募资金已使用。 6、经公司2011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2,588.00万元收购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60%股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该笔超募资金已使用11,329.20万元。 7、经公司2011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00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补充子公司的流动资金。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该笔超募资金已使用。 8、经公司2011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500.00万元收购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60%股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该笔超募资金已使用。 9、经公司2011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6,00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产业园”）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将由亚厦产业园实施“装饰部品部件（木制品）工厂化项目二期”。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该笔超募资金已使用15,045.47万元。 10、经公司2012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4,045.67万元和自有资金支付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投标保证金及土地款，用于建设总部大楼项目。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该笔超募资金已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调整： 经本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方案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原计划总投资4,745.00万元，计划在全国范围内新建5个办事机构（郑州、南京、武汉、南宁、昆明），改扩建10个办事机构（北京、天津、大连、青岛、南昌、合肥、厦门、长沙、重庆、成都）。后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营销网络结构，根据国家新出台的产业政策规划，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和业务开拓需要，决定对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作如下调整：项目总投资由4,745.00万元调整为5,970.00万元，超过的1,225.00万元将使用超募资金补充，逐步构建一个“专业营销网点+营销网络管理公司+区域公司”相结合的可复制的层级递进式三级营销网络体系，并拟在16个城市设立办事机构（北京、天津、武汉、重庆、青岛、厦门、成都、大连、长沙、合肥、南昌、昆明、南宁、南京、郑州、三亚）。 2、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实施地点的调整： 经本公司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超募资金项目之“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实施地点由原来的“拟建在上虞章镇工业新区新购置的203亩土地”改为“公司章镇工业新区现有厂房内自留地”，投资总额由原来的26,351.00万元减少至3,056.00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调整： 经本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决定对北京分公司办公场所由购买改为租赁，投资额由800.00万元变更为1,000.00万元；经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对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营销网点的设置、营销网络体系的构建作部分调整，并将投资额由4,745.00万元调整为5,970.00万元，超过的1,225.00万元由超募资金补充。 经本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营销网络项目之海南营销网点的实施地点、投资金额和实施方式继续优化、调整：即将原2000万元用于购买三亚办公场所调整为200万元用于海南租赁办公场所，其余1,800万元用于在宁波购置办公场所。 2、建筑装饰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实施方案的调整： 经本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建筑装饰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将项目名称改为“建筑装饰设计技术研发中心”，办公楼由原购买改为租赁方式。公司建筑装饰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原投资额为6,224.00万元，现因市场环境变化，调整后拟投资4,305.00万元，多余的原因定资产募集资金投入将全部用于建筑技术研发中心的工法研究、技术研究、标准制定、专利发明等“软实力”领域，以全面提高公司的科研能力，快速促进公司产业的转型升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年本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累计投入的资金43,674,786.33元，其中“装饰部品部件（木制品）工厂化项目”置换34,919,109.61元，“建筑幕墙及节能门窗投资项目”置换8,755,676.72元。该事项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正信（2010）专字第020326号《关于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2010年4月11日至2010年10月8日期间，使用16,000.00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0年10月8日将上述金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2010年10月9日至2011年4月8日期间，继续使用16,000.00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1年4月7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6,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报告期内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已签定三方监管协议，存放于各募集资金项目专户，并正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注1：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投资“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由于该部分资金用于营销网络，其经济效益体现在总体效益之中，无法单独计算效益。	
注2：募集资金投资“建筑装饰设计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该效益体现在总体效益中，无法单独计算效益。	
注3、超募资金用于“对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增资补充流动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景观园林有限公司增资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计算效益。	
注4：超募资金用于“出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机电安装有限公司”，考虑到现有相关规定，发行人无法单独申请机电安装总承包资质，为获取该资质而设立机电安装，其经济效益体现在总体效益之中，单体报表无法反映募集资金运用的整体效益。	
注5：超募资金用于用于“购买总部大楼土地项目”，即出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主要负责企业运营管理中心项目（总部大楼）的建设相关事宜，其经济效益体现在总体效益之中，无法单独计算效益。	
注6：超募资金用于“收购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60%股权”、“收购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60%股权”，发行人收购蓝天装饰系为扩大机场等细分市场占有率，收购恒基装饰系为布局西南市场，上述收购的协同效应体现在总体效益之中，无法单独计算。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年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970.00	5,970.00	21.21	5,410.73	90.63%	2011年9月	注1	—	否
建筑装饰设计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建筑装饰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6,224.00	6,224.00	12.57	6,224.00	100.00%	2011年4月	注2	—	否
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	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	3,056.00	3,056.00	61.33	2,529.22	82.76%	2012年10月	301.16	是	否
合计	—	15,250.00	15,250.00	95.11	14,163.95	—	—	301.16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建筑装饰设计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p>变更原因: 由于从本项目审核、核准、备案到募集资金到位已有两年时间, 市场环境和公司内部环境发生了较大的变化, 杭州写字楼市场进入了快速的上升期, 售价出现了较快的上涨。公司原计划拟在杭州市区购买3000平方米写字楼作为建筑装饰技术研发中心办公场所。目前杭州写字楼均价在2万元/平方米, 已远远超过计划的费用预算。</p> <p>决策程序: 上述变更业经本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披露情况: 公司于2010年8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p>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p>变更原因: 1、由于从本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到募集资金到位已有两年时间, 市场环境和公司内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 (1) 公司原有的办事机构如北京、重庆等地发展势头迅猛, 前景良好。公司需进一步扩大办事机构, 以快速做大企业规模。(2) 国家的区域规划密集出台, 经济版图线条清晰。2009年以来, 国家相继出台了多项区域规划政策, 公司的业务开拓重点也将随之发生相应调整。(3) 全国大部分城市写字楼市场进入了快速的上升期, 售价出现了较快上涨, 费用预算已远远超过计划投资额。2、由于三亚目前可供选择的写字楼数量较少, 同时宁波分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 公司有必要对三亚营销网络的实施地点和方式进行优化调整。</p> <p>决策程序: 上述变更分别业经本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披露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0年8月26日、2012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p>							
		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	<p>变更原因: (1) “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原拟建在上虞章镇工业新区, 计划新购置土地203亩, 由于上虞市工业用地的规划调整, 公司短期内在上虞购置用于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建设的土地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2) 拟变更的实施地点为本公司章镇工业新区现有厂区内自留地, 调整后在实现公司战略目标的同时又可节省项目成本, 有利于公司整体资源配置优化和超募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p> <p>决策程序: 上述变更业经本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披露情况: 公司于2011年10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1: 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投资“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由于该部分资金用于营销网络, 其经济效益体现在总体效益之中, 无法单独计算效益。										
注2: 募集资金投资“建筑装饰设计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该效益体现在总体效益中, 无法单独计算效益。										